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

贵州易华录数据资产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华录”）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贵州易华录数据资产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或“全资子公司”或“易华录贵州数研院”）。易华录贵州数研院注册资本拟定为 10,000 万元，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易华录贵州数研院 100% 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审批权限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上述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投资方拟以自有资金向标的公司出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贵州易华录数据资产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全资子公司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

经营范围：数据资产技术研究、互联网信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数据服务平台建设；人工智能及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信产品、通讯设备销售；安防工程设计、维护；会议及展示服务；智慧城市、智能交通项目咨询、设计；机电设备租赁；孵化器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房屋租赁；市场调查；物业管理；

园区运营管理；档案数字化加工或数据处理类项目；经营电信业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证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上述经营范围为暂定经营范围，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以工商注册为准）

投资规模及持股比例：

易华录贵州数研院拟投资规模及预计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

三、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投资金额

易华录拟出资 10,000 万元。

（二）公司治理

全资子公司不设股东会，由易华录行使股东职权。

全资子公司不设董事会及监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行使董事职权，由股东任命；设监事 1 名，由股东任命。全资子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执行董事聘任或解聘，设财务总监 1 名，由总经理提名，执行董事聘任或解聘。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全面落实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与贵州省人民政府、贵州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等政府机构的战略合作协议，易华录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易华录贵州数研院，把握国家大数据（贵州）综合试验区建设发展机遇，充分挖掘贵州省政府及企业数据资产价值，进一步完善公司数据资产化产品及解决方案体系，研究制定升级大数据分级分类存储标准，推动视频数据的解析、治理、开发和应用，并探索数据要素市场的构建，同时推动公司蓝光产品在贵州省内大数据中心低碳改造中的使用。推进贵州省内数据资产的价值挖掘、合规应用及基础设施升级优化。

（二）存在的风险

1、政策风险

数据资产化属于大数据行业前沿领域，技术复杂度较高，迭代较快，或将

存在全资子公司面临技术困难造成公司研发进度延缓，市场拓展不力的风险。

2、市场风险

在全子公司的运营过程中，或将存在市场环境变化导致的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3、资金风险

全资子公司需投入大量资金进行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或将出现资金压力较大，影响公司研发进度及市场拓展速度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易华录贵州数研院的设立代表着贵州省对易华录在大数据新基建领域具备的先进实力的认可。易华录贵州数研院设立后将积极推进云上贵州 50 万路视频数据的全域解析等重大数据项目，打造具备先进性和示范性的数据资产化产品及解决方案，有利于公司数据资产化产品在全国的快速推广，加速公司向可信的数据资产服务商的战略转型。

易华录贵州数研院将同时作为公司在贵州省及西南地区市场拓展的重要立足点，有利于拓展公司蓝光产品在贵州省多个大型数据中心的销售，并有利于推进贵阳市、贵安新区、毕节市等地的新型智慧城市业务的落地。

五、备查文件

1、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